

附表三

**國立中興大學 108 年度秋季產業碩士專班招生
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用減免退費申請表**

考生姓名		申請退費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考生(退 1500 元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考生(退 900 元)
招生班別	產業碩士專班	報考系所班別	_____ 產業碩士專班
身分證字號	(請務必端正填寫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
繳費代碼			
聯絡電話	電話：	手機：	
戶籍地址			
退轉帳費號	銀行	銀行	帳 號
		分行	戶名 (限考生本人)
郵局	郵局	局 號	帳 號
		戶名 (限考生本人)	
應附證件 (不予退還)	<p>1.申請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退費者，應繳交縣市政府或鄉、鎮、市(區)公所開立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。申請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退費者，應繳交縣市政府或鄉、鎮、市(區)公所開立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。 ※一般鄰里長所核發清寒證明等證件，概不受理。</p> <p>2.如證明文件中無考生姓名或身分證字號等相關資料者，請另附相關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，以茲證明。</p> <p>3.退費帳號存摺正面影本(須本人持有)。</p> <p>4.繳費收據影本(ATM 交易明細表或臨櫃繳費收據聯)。</p>		
審 核 (考生勿填)	招生委員會章戳：		
備 註	<p>1.符合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身分之考生，應先繳交全額報名費，再向本校招生暨資訊組申請報名費減免退費。低收入戶考生得申請報名費全額退費優待；中低收入戶考生得申請報名費以 4 折優待，限申請乙次。</p> <p>2.請申請人填妥本申請表並貼足郵資連同應附證件，於 108 年 6 月 6 日前(以中華郵政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)，掛號郵寄至「40227 臺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國立中興大學招生暨資訊組收」。</p> <p>3.經審查不符合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者、證件不齊、逾期申請者，一概不予退費。如有疑問，請電洽招生暨資訊組 04-22840216。</p> <p>4.經審核通過者，本校出納組約於 108 年 7 月下旬撥款至申請人帳戶內。</p> <p>5.本表可自招生資訊網(http://recruit.nchu.edu.tw/)下載。</p>		